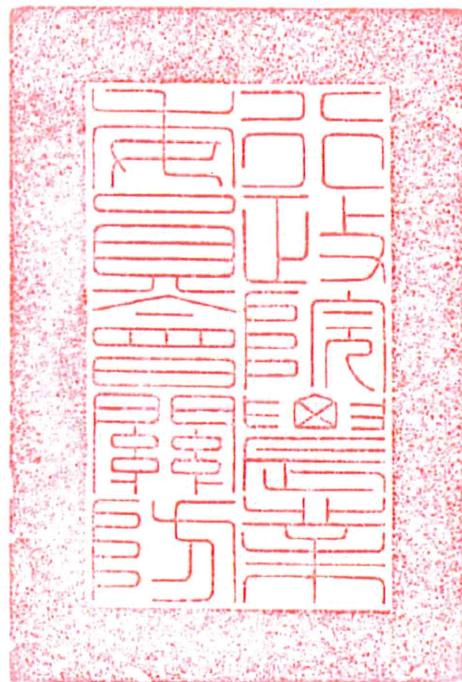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農漁字第1081328610A號



主旨：預告廢止「二十噸以上漁船安裝主機之最大馬力限制標準」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廢止機關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。
- 二、廢止依據：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二款。
- 三、廢止理由：漁船安裝主機馬力，依漁船船體設計搭配適宜主機馬力數，有助節省能源及兼顧航行安全，而目前海巡海上執法能量精進，及國際上管理機制皆未採以漁船引擎馬力限制規範，且搭配其他漁業管理制度，增加漁船主機馬力尚無提高漁獲努力量，影響漁業資源之疑慮，已無需限制漁船安裝主機馬力上限，而有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一條第二款所定「因情勢變遷，無繼續施行之必要」情形，爰廢止本標準。
- 四、原公告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會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coa.gov.tw>）「公告」網頁及本會漁業署漁業資訊服務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fa.gov.tw>）「漁業法令」之「法規命令草案預告」網頁。



五、本案廢止漁船主機馬力限制標準，漁船可依實際需求裝設適當馬力之主機，有助於提升漁船海上作業安全，為利及早放寬規定，爰將預告期間縮短為7日，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7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。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路二段100號6樓。

(三)電話：(02) 23835856。

(四)傳真：(02) 23327537。

(五)電子郵件：shaochun@msl.fa.gov.tw。



主任委員 陳吉仲

